《客·觀》期刊徵稿簡則

110年9月2日訂定公告 110年12月14日第一次修訂公告 111年1月24日第二次修訂公告 111年7月21日第三次修訂公告

《客·觀》是一本兼具科普與學術專業之期刊。近年來,臺灣乃至於全球 客家研究的發展方興未艾,在這個發展過程中博物館所扮演的角色日益重要。 《客·觀》期待打破一元化的觀點,鼓勵從多種視角思索客家與其周邊族群的 關係,增進博物館專業與客家研究之間的對話,並提供客家、族群及博物館相 關實務分享、學術討論、研究及新觀點之發表平台。

一、本刊單元及徵稿範圍

本刊歡迎與客家、族群及博物館等相關領域(產經、史學、文化資產、教育、 行政、國際暨地方社會與政治)之研究與科普書寫成果,徵稿類別為「學術研究」及「博觀」兩單元。本刊接受中文、英文與客語來稿。

(一)學術研究

學術研究包括研究論文(Research Article)、研究/田野紀要(Research Note)與評論(Review)三類。「研究論文」(15,000 字左右)為具原創性之正式論文,「研究/田野紀要」(10,000 字左右)乃是研究過程中或事後重要研究議題報告或概念討論,及研究調查心得與資料整理的內容;「評論」(3,000 字左右)則是針對相關專書、展示、電影、音樂、表演等的回顧與意見。學術研究之三類文章全年開放收稿。

(二)博觀

屬於科普性與推廣性質的「博觀」涵蓋多元觀解、族群記憶、人文展演、行 寮客庄等四個面向。歡迎有關客家、族群與博物館等相關文史、文化資產、 蒐藏、研究、展示、教育、管理與行銷、在地參與、地方活化等方面之評析 或紀實之文章(3,000-5,000字),博觀亦全年開放收稿。

二、審查辦法

(一)學術研究

1.「研究論文」單元採雙向匿名審查,包括初審、複審及決審三階段。

(1) 初審:

本刊編輯委員會常務委員就來稿進行形式要件審查。凡符合本刊之性質、

形式要件(包括字數、格式、體例、匿名性等)者,即進入複審程序。不符合者則提送編輯委員會進行決審。

(2) 複審:

- A. 初審通過之文章,經編輯委員會確認外審委員建議名單後,由主編詢問外 部審查人之意願,提送 2 位外審委員審查。
- B. 複審意見包括最少 300 字的質性說明,並勾選下述之評等:①同意刊出;②修改後刊出;③修改後重審;④不同意刊出。

(3) 決審:

- A. 完成複審程序之稿件,將由編輯委員會進行決審,決審意見分為四類:① 同意刊出;②修改後刊出;③修改後重審;④不同意刊出。
- B.「修改後刊出」、「修改後重審」之文稿,由作者於規定期限內修改完畢, 保留追蹤修訂記號,連同「修改說明」回復本刊,交由編輯委員會依程序 處理。
- (二)「研究/田野紀要」,除審查人數為1人外,其餘程序與研究論文同。「評論」,由主編及編輯委員審查,經編輯委員會通過後,即可刊登。

(三)博觀

本單元來稿採雙向匿名審查原則。初審通過之文章,經編輯委員會確認外審委員建議名單後,由主編詢問外部審查人之意願,提送1位外審委員審查,經由編輯委員會決審通過後,即可刊登。

三、論文格式

- (一) 來稿請以 MS Word 或其他相容軟體編輯,中文字體為「新細明體」,英文字體為「Times New Roman」,獨段引言可用「標楷體」,強調的部分以「畫底線」方式處理,12 級字,橫向排列,左右邊對齊,前後段距離 0.5 行,單行間距,並註明頁碼。
- (二)稿件順序:首頁、中文摘要(500字以內)與關鍵詞(5個以內)、英文摘要(150字以內)與關鍵詞(5個以內)、正文、附錄、參考書目。
- (三)論文格式請參考附件「《客·觀》期刊撰稿格式」。

四、出刊與收稿

(一)出刊:本刊一年出版兩期,於每年5月及11月出刊。

(二) 收稿:

(1) 凡與本刊宗旨相符之研究論文、研究紀要/田野紀要、評論與博觀之文章, 全年開放徵稿。

- (2) 本刊僅接受未曾在其他刊物發表過之稿件。
- (3) 本刊對投稿文字有編輯權,並視排版需要決定圖片之採用數量及大小、位置等。
- (4) 來稿文責作者自負,使用之圖片應獲得完整授權,如有違反著作權法之情 事經查明者,作者應自行負責外,本中心並得取消稿酬或退稿,稿酬已支 付者則予以追繳。
- (5) 凡經刊登者,須同意授權客家文化發展中心無償使用該著作,並同意授權 本中心得再授權國家圖書館、文化部或其他資料庫業者,進行重製、透過 網路提供服務、授權用戶下載、列印、瀏覽等行為,並得符合資料庫之需 求,酌作格式之修改,以上約定不影響作者著作人格權相關權利。

五、稿件交寄

- (一)來稿請註明投稿論文類別,並請將文稿電子檔 e-mail 至《客‧觀》編輯委員會,電子郵件帳號:editor@mail.hakka.gov.tw(單封信件以 10MB 為上限)。
- (二)詢問審查、出版相關事宜亦請洽本刊編輯部,電子郵件帳號同編委會。

六、授權與稿酬

- (一)獲刊登之作者應即同意完全授權本刊,並遵守本刊與相關電子期刊資料庫所 訂定之合作與轉載合約。
- (二)來稿一經刊登,本刊寄贈當期期刊3本。「學術研究」文字為每千字850元, 圖片每張300元,「博觀」文字為每千字700元,圖片每張200元,圖說、 註解及參考文獻不計稿酬。圖片張數以實際使用數計算,「學術研究」文章 每篇最高支付10張圖片費用;「博觀」文章每篇最高支付5張圖片費用。

